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3858

桃園市蘆竹區經國路908號5樓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黃湘婷

電話：03-3340935~2314

電子信箱：1002483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醫師公會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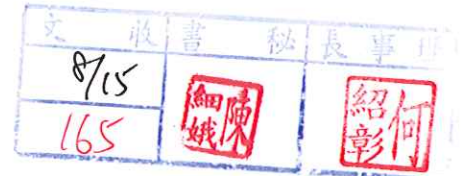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醫字第10800836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有關兒童遊戲場安全檢驗備查期限展延相關事宜一案，請
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08年8月5日衛部醫字第10816407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按108年6月4日研商「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」修正草案會議紀錄之附帶決議，業將兒童遊戲場安全檢驗備查期限由原3年展延至6年，如有於106年1月24日前設置遊戲場者，應於112年1月24日前檢具由專業檢驗機構出具之合格報告等相關表件，向本局完成備查手續。
- 三、倘貴院設有兒童遊戲場時，請檢具由專業檢驗機構出具之合格報告等相關表件，依兒童遊戲場設施安全管理規範第7條規定向本局完成備查手續，以符合兒童遊戲場相關規定。
- 四、副本抄送公會，請轉知所屬會員知悉。

正本：本市地區級以上醫院

副本：桃園市醫師公會、桃園市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牙醫師公會

局長 **王文彥** 出國
副局長 **蘇柏文** 代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